

上海起航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起航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称本次会议）于2016年7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于会议前10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的董事共6名，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会议由董事长蔡裕龙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在一定时间公司货币资金量较大，为提高公司货币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决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三千万元（30,000,000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一年。

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此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起航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起航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1 日